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
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要求，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
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
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
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
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财务报告及相关
信息真实完整，维护资产安全，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
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
供合理保证。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内审机构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对纳入
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公司成立了 2012 年度内部控制
评价领导小组，小组组长由总经理担任，经营班子其他人员为小组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工作组，工作组组长由财务总监担任，工作组成员为公司
本部各部门长及 3 家控股企业负责人。工作组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

公司聘请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为公司开展内部控制提
升工作提供了咨询服务；公司未聘请专业机构协助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
作；公司聘请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2 年

度内部控制进行独立审计。

三、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涵盖了公司及其所属单位的主要业务和事项，评价范围的资产占公司总资产 93%、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 100%。公司重点关注下列风险领域：港口行业收益下降风险；盐田港区仓储物流业市场饱和、收益下降风险；路桥运营政策风险；发展战略风险和人才储备风险。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和 3 家控股企业。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仓储租赁运营管理、路桥收费运营管理、工程项目、担保业务、财务报告、预算管理、合同与法律事务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管理和关联交易与信息披露。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_{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公司 2012 年主要业务事项内控工作情况如下：

（一）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证券法》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为主体的决策与经营管理架构。

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了明确规定。2012 年，公司根据证券监管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修订了《公司章程》。

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职权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的责任和权利等均执行有关法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投资审议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制定了专业

委员会会议事规则；专业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

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职权做出了明确规定。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监督职责。监事有权列席董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议，必要时对决策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经理层是公司管理机构，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总经理职权。公司经理层能诚信勤勉地执行董事会决议。公司定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研究落实公司投资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按照精简高效和制衡的原则设置了内设机构。

（二）发展战略

公司通过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委员会来负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公司设立了规划发展部，承担研究和分析公司发展战略、投资管理的具体工作。

2012年，公司加强了对外投资项目的内控管理，加强了对惠控投资项目和曹妃甸港口项目的投资管控，为公司今后对外投资积累了经验。

（三）人力资源

公司始终贯彻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加强员工培训，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从人力资源规划、招聘管理、员工发展、员工关系、薪酬管理和绩效管理各个环节加强公司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公司建立了一套与公司发展相适应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2012年，公司为适应发展需要，加强了员工培训，聘请预算管理、财务管理和营销管理等专家进行专题讲座，有针对性地培养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在年末再次修订和完善了《公司本部绩效管理辦法》，深化绩效考核机制。

（四）社会责任

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高度重视

和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注重建立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价值观和企业文化；聘请专业咨询机构进行包括社会责任在内的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重视安全生产，2012 年公司与各控股企业、内部独立核算单位及纳入公司管理体系的参股企业签订《安全责任书》；加强了对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从人、财、物方面给安全生产提供保障。

公司注重环境保护，工程建设的各个环节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规定；公司控股的公路公司投入资金改善惠盐公路两边环境景观，降低车流噪音。

公司重视保护员工权益，公司严格按劳动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就业合同，建立科学合理的员工薪酬增长机制，保障员工休假权利，实行定期员工体检，充分发挥工会和职代会作用。

公司重视社会公益事业，公司先后组织员工开展对贵州荔波和云南香格里拉贫困地区学生的捐赠活动。

（五）资金活动

公司重视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有《筹资管理办法》，明确了融资管理部门的职责和权限。

公司制定了《资金营运管理办法》和《公司财务总监联签制度》等，对资金支付的申请及审批流程做了明确规定；实行财务人员岗位分离和内部牵制；定期对货币资金进行检查，确保了公司资金安全。2012 年度未发现有违纪违规事项。

（六）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了《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招标采购实施办法》和《招标采购预选承包商管理细则》，加强工程项目招投标管理，严格执行招投标程序。2012 年度，根据公司工作部署，结合公司治理结构和控股公司

项目特点，完成《股份公司惠控项目管控方案》和《惠盐高速公路养护工程管理方案》，并指导、协助惠盐公路公司出台了《日常养护工程管理实施细则》，加强了道路养护工程的规范化管理；

按照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制度，细化、统一了公司本部工程维修管理流程；在工程合同管理方面，严格按公司合同管理办法规范管理。2012年度工程项目均未发生违纪违规事项。

（七）担保业务

公司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法规，虽然近几年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业务，但公司仍十分重视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从担保对象的调查、担保审批、担保合同的签订、对外担保的日常监控、对外担保的后续评估和信息披露等各环节均进行了规范。同时，在《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担保业务也做出了明确规定。2012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业务。

（八）仓储租赁运营管理

公司有较完善的物流仓储管理流程，并制定有相应的制度。公司重视对客户资信调查、租赁合同签订审核及营收款的管理。2012年，公司加快了对仓储物流业的整合，完成了监管仓公司45%股权收购和物流事业部经营转型，进一步理清产权、稳定优质客户、提高了股东对仓储业务的管控能力。

（九）对控股企业管控

公司加强对控股企业“三重一大”事项（即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运作）的管控。控股企业的“三重一大”事项需提交公司审议批准后，才能提交控股企业董事会审议，产权代表按公司审批意见行使表决权，充分体现公司对控股企业经营发展的主导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产权管理办法》，加强了对控股企业全面预算、经营管理、投资项目等方面的主导。报告期内，控股企业

的重大事项得到了有效管控，未发生重要缺陷和业务风险。

（十）财务报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应本公司的《会计核算办法》、《应收款项管理规定》等一系列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制度，在公司本部及控股企业建立了统一的会计政策，对会计业务全过程建立了有效的会计控制，保证了公司会计核算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系统，保证了上市公司财务核算和财务管理的独立性。

公司严格按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编制财务报告，确保了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十一）全面预算

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办法》，该《办法》明确了公司预算管理组织及职能、预算编制依据及内容、预算编制程序、预算执行、分析与控制、预算调整程序、预算管理信息化、预算信息保密责任以及预算考核要求。

公司以预算管理统领全面工作，通过预算编制、执行、分析、考核，全面提升公司投资、经营、管理水平。

（十二）信息系统

公司建立了预算管理、财务核算、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信息系统。为规范公司信息系统管理，公司制定了《财务信息系统管理办法》、《电子文件归档及管理规定》、《计算机及其辅助设备管理规定》、《网站建设管理规定》等制度，公司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执行上述制度，确保了公司信息系统安全、高效、独立运作。

（十三）关联交易与信息披露

公司关联交易业务的发生和处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准确界定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业务，关联交易审核程序

合法合规，关联交易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业务处理及时、准确，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时。

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守《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内部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控参股企业信息披露管理规定》、《保密工作规定》等，上述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原则、责任人、程序、内容、时间和格式、保密措施等做了全面规范。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准确、真实和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没有出现违规事项。

四、内部控制评价程序和方法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的相关规定。内控评价方案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主要分六个阶段：即开展自评调查并确定测试范围和重点、组织自评测试、组织自评检查与监督、汇总评价结果、组织缺陷整改和自评结果审定。

在评价过程中，根据公司业务特点和实际情况，综合运用了个别访谈、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和抽样比较等方法，充分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在评价过程中，根据不同的业务流程和控制活动，采用适当的评价方法，对测试底稿中列示的证据要求完整、规范和具有代表性，既全面又突出重点地开展自评工作。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

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重要和一般三种。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港口、路桥物流行业特征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的定性及定量标准如下：

（一）缺陷认定定性标准

1、关于重大缺陷迹象的考虑。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 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何舞弊；
- (2) 重述以前公布的财务报表，以更正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 (3) 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 重大偏离预算；
- (5) 受到证监、国资等政府监管部门的处罚，并对公司形象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 (6) “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
- (7) 某个业务领域频繁地发生相似的重大诉讼案件；
- (8) 企业发生重大损失，持续经营受到挑战等。

2、除重大缺陷以外，根据缺陷重要程度划分为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考虑以下因素：

- (1) 是否涉及任何舞弊行为；
- (2) 是否存在会计基础缺陷；
- (3) 确定缺陷所引起相关金额时所需判断的主观程度、复杂程度和范围；
- (4) 控制缺陷之间的相互作用；
- (5) 控制缺陷在未来可能产生的影响等。

(二) 缺陷认定定量标准

缺陷认定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缺陷影响金额超过合并净利润的 10%
重要缺陷	缺陷影响金额为合并净利润的 5%-10%（含 10%）之间
一般缺陷	缺陷影响金额小于或等于合并净利润的 5%

在确定是否形成缺陷和缺陷等级时，还要综合考虑其它因素，如：对控制缺陷是否存在补偿性控制等。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含上一期间未完成整改的内部控制缺陷），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主要情况如下：

1、提升公司全面预算管理。以预算管理来统领公司全面工作，采取了核预算、定任务、下指标的预算管理方式，优化预算管理内控流程。坚持定期经营活动分析，努力提高经营预算分析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及时解决经营管理中相关问题，通过预算管理提升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2、补充完善了公司内控制度并汇编成册，实现内控制度与内控手册内容的内在统一，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内控体系，为公司发展提供完善的制度支持。

3、优化工程项目管理内控流程，优化控制节点，提升工程管理水平。深入研究工程总承包建设模式和分级管控模式，研究界定公司与控股企业的工程管理职责划分，初步建立了公司工程管理体系，管理体系规范了工程审批、现场计量、影像记录和工程验收等流程。

4、深化人力资源工作，有效解决人力不足缺陷。将公司年度经营管理目标按职责分解到部门和单位，明确考核指标，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有效解决岗位人员配备不足对工作的影响；同时，对控股的惠盐公路公司、惠控公司以及港务公司开展了组织架构和薪酬考核优化工作。

5、对经营风险采取有效应对策略。公司延续监管仓租赁经营策略，在保证仓库出租率的前提下，通过与客户签订中长期合同，规避未来几年港口后方仓库集中投入而引发的竞争风险，锁定收益。通过提高公路运营服务水平，加强内部管理，做到应收尽收，尽可能地降低高速公路收费政策调整和周边路网竞争对路桥收费收入的不利影响。

经过整改，公司报告期末仍存在 7 个一般缺陷。对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将在 2013 年继续整改落实。

六、内部控制有效性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没有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公司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2013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九日